

“过期药”背后是管理混乱

□ 陈广江

热点快评

近日网友爆料称, 患癌亲属在东明县人民医院住院期间, 医院为其输入了过期近半年的药品, 2月3日患者死亡。5日, 东明县人民医院回应称, 由于护士粗心、值班人员查对不严, 导致用药差错, 已对涉事护士予以停职, 院方已向家属当面道歉。日前, 东明县卫计委已成立由局长带领的调查小组。(2月6日《法制晚报》)

癌症患者死亡与注射过期药之间是否存在联系, 存在多大联系, 有待权威部门调查, 舆论不

宜妄加猜测, 但医院一方的表现并不让人感到满意。在对事件的回复中, 院方将事件定性为“护士粗心、值班人员查对不严”的个人行为, 并强调“个人行为过错, 不能也不该代表一个群体的整体形象。”院方把责任推给护士和值班人员, 是一种毫无担当的卸责行为。事实上, 此事不仅是个人过错问题, 更折射出医院药品管理的混乱。

需要注意的是, 注射过期药现象在我国并非第一次出现。据1月26日《新京报》报道, 有网友反映称其母亲在山东青岛莱西市人民医院接受治疗时被输入过期药品, 护士称输入过期药物也没事。1月24日, 青岛莱西市卫计委在官方微博公布了调查结果和处理意见, 9名相关责任人被停职待岗。

过期药品不能使用, 这是尽人皆知的医疗常识。否则, 轻则延误病情, 重则危及生命。作为当地条件最好的二甲公立医院, 有关医院竟在人命关天的问题上犯下如此低级的失误, 令人无法原谅。

医院药品管理有一套严格的制度, 从医生下处方到护士为患者输液, 一般需要经过药房、窗口、护士领取、病房、处置、护士输液等流程, 每一流程都需对药物数量、外观、有效期进行严格审核。同时, 对近效期药品, 医院有定期清点和清退制度。因此, 只要严格按制度办事, 用药差错事件就很难发生。

菏泽市东明县这件案例中, 患者的药品无端少了一袋, 护士图省事从科室储物间拿取, 连药品有效期都不看, 医院管理已涉嫌失职。目前

家属和医院的说法都是一面之词, 不足为据。这个时候, 院方不仅不反思管理问题, 反而把事件定性为个人行为并指责家属和媒体片面炒作, 恐怕难以服众。患者出院当天死亡, 而院方只强调患者出院前“未发现明显不良反应”, 对其死亡一事只字未提, 这就是院方口中“事实真相”吗? 患者死亡和注射过期药之间的关系说不清楚, 谈何真相? 无论真相是什么, 这家自称“负责任”的医院给患者注射过期药的事实是板上钉钉的, 仅此一点足以给医院乃至整个医疗行业敲响警钟。

现实中, 注射过期药事件一再发生, 这背后是医药管理制度存在问题。药品管理人命关天, 不能有丝毫马虎, 有关方面实在需要加强一下管理了。

食盐流通亟须破除地方保护“肠梗阻”

□ 晏扬

今年1月1日开始, 盐业体制改革进入实施阶段, 食盐生产企业被允许进入市场销售领域, 并且放开了此前的跨区域限制, 也就是可以跨省卖盐。但40多天来, 却有多个省份发生了查扣外省食盐的情况。(央广中国之声2月15日)

当山东肥城精制盐厂到河南、安徽自建销售网络, 他们运来的食盐却被当地执法人员强行扣留。这种情况并非个例, 贵州遵义的盐业部门, 扣押了重庆盐业集团发往当地的300吨食盐; 江苏多个市县的盐务局, 查扣了中国盐业总公司的19批食盐……“我们手续非常齐全, 不管十吨二十吨三十吨, 人家直接封条一贴, 就不允许动。”国家是放开了, 但是地方盐业公司开出很多阻挠条件, 不让你进入市场, 遭到没收, 还要罚款。”

一些地方阻挠外地盐进入本地市场, 地方保护主义的背后, 无非是“利益”二字作怪。目前, 各地食盐市场由当地盐业公司负责配送和销售, 而盐业公司与当地盐业主管部门其实是一家, 既当运动员又当裁判员, 这才是出现问题的关键所在。食盐作为一种生活必需品, 它和粮食、蔬菜、味精、酱油一样, 没必要实行专营, 也没有必要对其生产、流通、买卖进行过多限制, 只要是合法合格的食盐, 均应在全国范围内自由流通和买卖, 唯有解除地方盐业主管部门的利益羁绊, 并以严格的监管和问责确保改革措施落地, 才能破除食盐流通的“肠梗阻”。

“舌尖上的无知无畏”

呼唤硬约束

□ 张培元

网友“绽放的多多”多次在微博上晒图称食用穿山甲, 受到网友谴责, 被称为“穿山甲公主”。2月14日, 深圳市城市管理局通过其官方微博回应称, 在国家林业局、广东省林业局、深圳市公安局的指导和帮助下, 该市森林公安分局将“绽放的多多”微博博主李某带回归案, 接受调查。(2月14日人民网)

屡屡出现的网络炫耀食用野生动物现象, 既暴露了少数人“舌尖上的无知无畏”, 同时也折射出了现行野生动物保护法的软肋和执法窘境。法律虽然规定对严重违法犯罪者追究刑事责任, 但对捕杀国家一级、二级重点保护野生动物该受怎样的处罚, 缺乏明确的惩治标准和处罚细则; 虽然不断加大对运输、贩卖、交易野生动物的行为的打击力度, 但对“明知故为”的消费行为无法可依, 缺少制裁。

矫正一些地方及少数人嗜食野味的陋习, 从根本上消解市场需求和巨额暴利这个强大幕后推动力, 不能靠舆论谴责、道德评价, 还应回到法律原点, 将禁食野生动物的要求入法, 变道德软约束为法律硬约束。

二胎生育不能让津贴“掉队”

□ 苏道远 杨润勤

本报日前报道, 2016年我省出生人口数量达177万人, 较上年增加53万人。二孩效应正在显现, 全年出生人口中超过六成成为二孩。我省于去年1月22日正式实施全面两孩政策。统计数据, 截至2016年底, 全省共出生人口177万人, 同比增加53万人, 增幅为42.7%。人口增加数量占全国1/3还多。

我省二孩之“猛”让人欣慰, 然而, 许多二孩妈妈还是有块“心病”, 生育津贴不到位。2016年1月我省修订《山东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 规定“提倡一对夫妻生育两个子女”, “法律和本条例规定生育子女的夫妻, 除国家规定的产假外, 增加产假六十日, 并给予男方护理假七日。增加的产假、护理假, 视为出勤, 工资照发, 福利待遇不变。”自此, 我省生育一孩二孩的产假均为158天。但是, 大多数生育津贴仍然按照90天发放, 延长的这60多天产假的工资和福利无处申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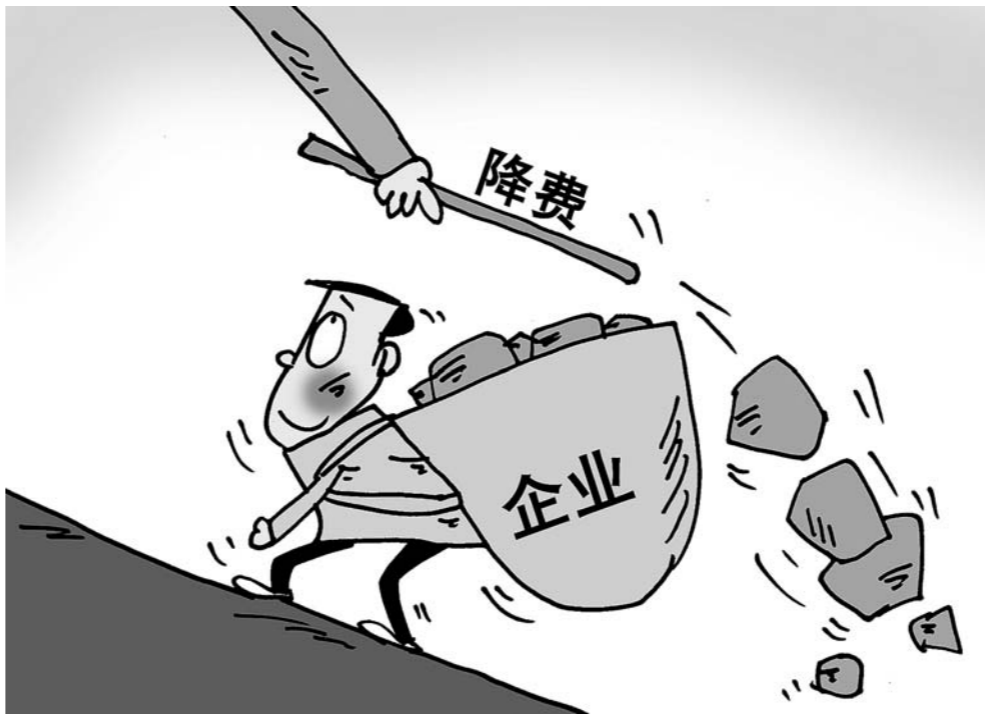
其实, 实行“全面两孩”政策后, 虽然生育“二孩”产假延长了, 但是由于有关生育津贴的规定没有及时跟进修订, 导致国家和省规定的“带薪”产假变“无薪”产假, 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二孩”生育的积极性, 同时也违背了国家《人口与计划生育法》和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的立法本意。“全面两孩”政

策实施一年来, 像生育津贴等这些事关生育群众切身利益的配套政策也应该随着新情况抓紧完善调整, 尽快落实到位。否则, 随着“全面两孩”政策的深入实施, “二孩”逐渐成为家庭常态, 国家、省规定的“带薪产假”和生育津贴“掉队”等政策脱节的矛盾会越来越突出, 可能使延长“二孩”产假的福利“缩水”或变成“伪福利”。

可喜的是, 我省已有部分地区采取了积极的解决措施, 取得了宝贵经验。如青岛市2016年4月即作出规定, “符合规定生育子女的夫妻, 除国家规定的产假外, 增加产假60天, 享受生育津贴”, 有效解决了生育“二孩”延长的产假无法兑现工资福利的问题。由此而言, 解决“二孩”生育津贴“掉队”问题, 一是希望省里相关业务主管部门, 及时根据国家和省法律法规政策调整, 跟进梳理、论证、修订涉及“二孩”生育、妇女权益保护的相关政策, 解决政策脱节的问题; 二是希望其他市, 也能参照青岛等市做法, 贯彻落实国家和省法律法规政策, 进一步完善生育“二孩”产假延长后生育津贴发放等配套政策, 以实际行动增强“提倡一对夫妻生育两个子女”的法律法规政策公信力, 提高群众在计划生育方面的“获得感”。

漫画

作者/ 唐春成



新年伊始, 财政部、发改委委托有关部门, 对娃哈哈集团及所属企业的缴费情况进行了调查, 详细列出企业涉及的212项缴费项目。有了这份“清单”, 也就摸清了企业税费负担的痛点, 为更好地清理规范涉企收费找到了方向。

近年来, 国家采取多种措施千方百计为企业减税降费。去年, 仅营改增一项的减力度就高达

5000多亿元, 但企业依然反映负担重。究其原因, 主要就在于非税负担过重。一项项涉企收费项目, 虽然看上去不大, 累加起来就是不小的负担, 尤其面对当前经济下行压力, 企业对缴费负担更加敏感。期待相关部门在降税上拿出有力措施, 真正打掉给企业带来的“拦路虎”, 给企业带来真切切实的减负快感。(2月13日《人民日报》)

集税务“五福”, 享纳税便利

济南市地方税务局长清分局多措并举开展便民服务

□ 赵明 张静文 马健

2017年伊始, 网络上新一轮的“集五福”活动又在各地热闹地开展起来了。其实, 连续两年来, 济南市地方税务局长清分局办税服务厅的税务工作者就已经为广大纳税人集齐了税务“五福”, 将纳税便利送到了每一位纳税人的身边。

集“爱国福”, 税收优惠政策“用之于民”——去年是我国大力推行简政放权, 切实做到将税收优惠用之于民的一年, 自施行“新房契税”减免优惠、城镇土地使用税税额调整等一系列新的税收优惠政策以来, 长清分局办税服务厅积极贯彻、稳步执行, 及时联系各部门对“金三”系统、报税系统调整进行沟通, 并在第一时间对“一次性告知单”和税务宣传手册进行了调整。

集“富强福”, “便民”系统全新升级——2016年是“新金税三期”优化版系统、山东省地方税务局网上申报系统和扣缴个人所得税系统等税务新系统全面升级和推广使用的一年。这些全新的税务系统, 使网上申报更加精准化、专门化, 也让纳税人自行申报流程更加专业化。系统的全新升级, 不仅是新时期税



△上门服务获纳税人称赞

务工作的需要, 也让涉税服务面临全新的挑战。长清分局办税服务厅的工作人员表示, 每一次新系统上线后, 电话咨询和前来大厅咨询、申报的纳税人都会有一个较大幅度的增长, 并且会从月初一直持续到征期结束。

集“敬业福”, 将“服务为民”进行到底——过去的一年是全面推行“营改增”政策改革年, 为应对“营改增”的全面推行, 长清分局办税服务厅为纳税人设立了“全省通办”和“营改增代开”窗口, 为纳税人的业务办理省时提



△统一出件

速。与此同时, 为继续做好“服务型”角色的转变, 长清分局办税服务厅专门设立了自助办税区、咨询辅导区等工作区域, 将服务细化、责任到人; 并设立24小时税务咨询热线, 第一时间为纳税人答疑解惑, 让纳税人再无后顾之忧。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 关于颁发《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的公告

2017年第11号

下列机构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批准, 颁发《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 许可下列机构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 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为准, 现予以公告。

发证机关: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

[以上信息可在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上(www.cbrc.gov.cn)查询。]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公司

机构编码: J0002B237010001

许可证流水号: 606383

住所: 济南市经七路168号

发证日期: 2016年12月21日